

证券代码：872422

证券简称：天嘉智能

主办券商：中邮证券

天嘉智能装备制造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9年4月25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刘颖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6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4,786,000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8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原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市江都区支行申请借款变更为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市分行申请借款并增加关联方担

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原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市江都区支行申请贷款 500 万元整，期限一年。现变更为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市分行申请贷款金额 500 万元整，期限一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宋焱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财务总监刘颖夫妇及其女儿刘涵冰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现增加公司股东北京尚辰天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蓝天华美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其他事项未发生变化。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天嘉智能装备制造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宋焱、刘颖、刘涵冰、北京尚辰天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蓝天华美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原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申请借款变更关联方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补充生产流动资金，公司原拟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江都支行申请人民币贷款 500 万元整，期限一年。由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宋焱将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质押给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财务总监刘颖向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现担保方式变更为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宋焱和公司实际控制

人、董事长、财务总监刘颖夫妇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控股股东宋焱将持有公司的 4,284,000 股和公司股东北京蓝天华美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将持有公司的 916,000 股质押给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向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同时，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宋焱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财务总监刘颖夫妇向扬州龙川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天嘉智能装备制造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9-011）。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宋焱、刘颖、刘涵冰、北京尚辰天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蓝天华美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借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1）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补充生产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扬州市分行申请人民币贷款，额度不超过 800 万元整，期限一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宋焱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财务总监刘颖夫妇及其女儿刘涵冰、公司股东北京尚辰天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和北京蓝天华美科技中心（有限合伙）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补充生产流动资金，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扬州江都支行申请人民币贷款 500 万元整，期限一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总经理宋焱和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财务总监刘颖夫妇为该笔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 neeq. com. cn)披露的《天嘉智能装备制造江苏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

告》（公告编号：2019-011）。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12,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宋焱、刘颖、刘涵冰、北京尚辰天和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北京蓝天华美科技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天嘉智能装备制造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天嘉智能装备制造江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5 日